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18-105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满足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百克生物”）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为百克生物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借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效期为 1 年，具体借款金额将按照百克生物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分期发放。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和百克生物管理层具体实施后续事项，在实施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或政府部门批准。

（二）审议程序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百克生物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公司
成立日期	2004 年 3 月 4 日
注册地点	高新开发区火炬路 1260 号
法定代表人	安吉祥
注册资本	13,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药物和保健食品、功能食品研究、开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预防用、治疗性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百克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	46.15%
长春迪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00	30.77%
魏学宁	1,300	10.00%
长春君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50	5.00%
余盛	650	5.00%
上海盈兆置业有限公司	400	3.08%
合计	13,000	100.00%

2、百克生物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07,917,939.40	1,119,136,112.97
负债总额	623,792,212.50	538,788,995.10
其中：流动负债	613,460,733.49	523,253,319.76
非流动负债	10,331,479.01	15,535,675.34
净资产	784,125,726.90	580,347,117.87
营业收入	866,254,710.39	735,401,952.02
利润总额	239,601,660.65	151,575,462.64
净利润	203,778,609.03	125,468,673.24

3、公司持有百克生物 46.15% 股权，其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长春百克生物科技股份公司

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内容：为百克生物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提供的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授信额度内申请的借款提供担保。

具体借款金额将按照百克生物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分期发放，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和百克生物管理层根据实际借款情况签署相关协议。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分别与百克生物及公司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和《保证合同》，额度为人民币 1.65 亿元。

四、担保审批情况

（一）董事会意见

1、根据公司所在行业的实际情况及百克生物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

公司本次审议批准的担保事项，有利于保障其日常经营运作，且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持有百克生物 46.15% 股权，能够通过董事会对百克生物日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实施控制。百克生物股权结构请详见上述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3、为了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百克生物的少数股东以其各自持有的百克生物股权提供了反担保。公司董事认为本次担保是公平、对等的。

董事会表决结果为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担保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担保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且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其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提供担保事项。

监事会表决结果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2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52%；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 1.6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73%。没有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

六、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其他深交所要求的文件。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9 日